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 ● 语文(选修)

《中国古代小说选读》 教学参考书



山东人民出版社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语文(选修)

《中国古代小说选读》 教学参考书

山东人民出版社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语文(选修)

《中国古代小说选读》教学参考书

山东省教学研究室 编著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http://www.sd-book.com.cn>

山东莱芜华立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1000mm×1440mm 1/32 印张:7.625 字数:270千字

2005年11月第1版 2005年11月第1次印刷

ISBN 7-209-03878-7/G·503

定价:13.70(复膜本)

著作权所有·请勿擅自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山东人民出版社文教编辑室联系调换

地址:济南市胜利大街39号 邮编:250001 电话:(0531) 82098908

总 主 编 王景华 厉复东

本册主编 张西玖 王友才

编 者 葛云杰 孟祥林 王友才
李祥良 马宗民 张西玖

说 明

本书是根据山东人民出版社普通高中课程标准语文实验教科书（选修）之一《中国古代小说选读》编写的。编写中我们主要考虑了以下几点：

1. 以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为指导，以教科书为依据，努力体现新课标的要求和本教材的编写意图。

2. 注重引导教师自主钻研教材，创造性地使用教材，同时也考虑教师指导学生学语文的实际需要，尽可能地提供教师教学中必需的、不易查找的资料。

3. 力求有利于引导教师把握教材特点和各种活动设计，有利于引导学生开展语文学习活动。

4. 注重广泛吸收中学语文以及中国古代小说领域学术研究的新成果。

5. 注重资料的思想性、科学性、实用性。

6. 注重教学设计的灵活性和开放性。考虑到教学的实际情况，对阅读文本和课外自读文本作不同的教学要求。

具体内容如下：

单元学习目标 根据新课标所倡导的自主、合作、探究学习方式和教材的特点，确定符合“三维”要求的学习目标。

文本解读 这套教材文本的编排分阅读和课外自读两个部分。阅读文本是学生语文学习活动中的必读内容；课外自读文本供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课外自由诵读，教学中不作要求。因此，在介绍文本时重点考虑阅读文本。一是介绍文

本的基本内容和主要特点，二是提供部分对文本的分析鉴赏及多元解读。对课外自读文本只提供一篇鉴赏资料或简要的导读提示，以便教师自主钻研教材。

学习活动说明 和语文必修教材的编写一样，本教材用学习活动的形式组织学习内容，为便于教师理解、把握学习活动的内容与特点，更好地引导学生自主学习、合作探究，故在此项中对活动设计的意图、内容、要求等都作了比较具体的说明。

学习活动实施建议 主要是为教师创造性地引导学生开展语文学习活动提供建设性的意见。

其他资料 考虑到当前城乡条件的差异，为了给广大农村中学教师提供更多的教学资源，我们在这一内容中选编了与文本相关的其他材料以及开展语文学习活动必要的辅助材料等。

单元教学设计 即单元教学方案，全部由教材编者设计。在教学思路、教学设想、教学步骤等方面，努力体现不同编者的教学个性和教学追求；在教学实施方面，努力体现对教材使用的开放性、选择性。希望老师们在使用过程中，大胆改革，积极创新，创造性地设计教学方案，有效地开展课堂教学。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本书中吸收了国内学者周先慎、周汝昌、袁行霈、殷孟伦、张稔穰、刘世德、种明章、焦垣生、张蓉等先生的研究成果，在此我们向以上列名的诸先生和没有列名的先生，表示诚挚的感谢。

目 录

第一单元 精悍隽永的笔记小说

单元学习目标	(1)
文本解读	(1)
学习活动说明	(11)
学习活动实施建议	(12)
其他资料	(14)
单元教学设计	(37)

第二单元 谈谐绮丽的传奇小说

单元学习目标	(41)
文本解读	(41)
学习活动说明	(76)
学习活动实施建议	(78)
其他资料	(79)
单元教学设计	(97)

第三单元 曲折生动的话本小说

单元学习目标	(102)
文本解读	(102)
学习活动说明	(118)

学习活动实施建议	(120)
其他资料	(121)
单元教学设计	(142)

第四单元 宏富壮阔的章回小说

单元学习目标	(147)
文本解读	(147)
学习活动说明	(170)
学习活动实施建议	(173)
其他资料	(175)
单元教学设计	(205)

活动性学习专题 走进中国古代小说

活动目标	(211)
活动说明	(211)
学习活动实施建议	(214)
活动资源说明	(214)
其他资料	(217)
专题教学设计	(233)

第一单元 精悍隽永的笔记小说

单元学习目标

1. 用普通话流畅地朗读文本,读出文言小说的韵味,读出小说人物的情感和性格。
2. 整体把握小说的情节结构,了解主要的表现手法。
3. 继续学习使用评点的读书方法,品味人物语言,感受人物形象,把握人物性格。
4. 充分感受文本的丰富内涵,并能就小说的人物刻画、思想意义展开讨论,提高分析能力和探究能力。
5. 利用图书馆、网络和其他学习资源,广泛搜集信息,深入了解笔记小说在人物形象塑造方面所取得的艺术成就。

文本解读

1 李 寄

本篇塑造了有勇有谋、智杀蛇妖、为民除害的少女李寄的形象。在《搜神记》中,李寄是最为鲜明、最有光彩的人物形象之一。

第一段,交代故事发生的地理环境、社会背景,并用以烘托李寄。庸岭“高数十里”,肯定是人迹罕至的地方,一个少女敢于独自到此,就应是勇敢非凡的,更何况峡谷中还有一条“长七八丈,大十余围”的大蛇。这条大蛇能够“与人梦”,“下谕巫祝”,并已吃了九个童女,说明它不是一般的大蛇,而是具有灵性的蛇妖,

这就更加令人害怕了。蛇的可怕，九女毫无反抗地被吃，都烘托着李寄斩蛇的智勇。东冶的地方官们“多有死者”，含蓄地表明他们也曾有过除蛇的举动，但终于败下阵来，只好对蛇妖俯首称臣，年复一年地奉献童女。官员们面对蛇妖的无耐、无能，与李寄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对李寄同样起到烘托作用。

第二段开头“预复募索，未得其女”一句，很自然地引出对李寄应募的叙述。李寄是李诞六个女儿中最小者，多大岁数呢？作者没写。但从前文所说的“欲得啖童女年十二三者”，可知她也是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子。她以汉代的孝女缇萦为榜样，向父母诉说她的应募动机完全是出于孝。她言辞恳切，表达出来的孝的感情是真实的；但从后文中我们可知，她陈述的应募理由又完全是假话。她为何掩盖应募的真正动机呢？我们可以推测出：她知道蛇妖是一个灵物，如果向父母说了真话，蛇妖可能会得知，使她达不到杀蛇的目的。真情、假话表现出李寄既孝又智勇兼备的双重性格特点。父母不听她的意见，“寄自潜行，不可禁止”，八个字写出了她的决心之大，也写出了她已胸有成竹。

接着，第三段便写她偷跑、应募后杀蛇的过程。她向官府要了一把好剑和一条猛犬，又准备了数石蜜醪灌的米餐（蛇吃饱了肚子后就会行动不便）。可见她既敢于去斩除蛇妖，又不打无准备之仗，正像人们经常说的：从战略上藐视敌人，又要从战术上重视敌人。她先将米餐置于穴口，大蛇出来后，李寄看到它“头大如困，目如二尺镜”。对蛇的正面描写既照应前文（长七八尺，大十余围），又烘托李寄：这一庞然凶物真的出现在面前时，她没有害怕，而是有条不紊地实施自己的计划——先让蛇吃一肚子米餐，等它行动不便时才放犬啮咋，而李寄自己则乘犬啮咋时从后边偷袭。被犬啮咋又被李寄砍了数剑的蛇妖终于全部身体跳出洞穴，在穴外的一片平地（即“庭”）上挣扎了一阵子死去了。至此正面描写了李寄杀蛇的过程，她的有勇有谋的特点在实际行动中得到了具体的显现，这位少女的形象就更加光彩照人，具有质感了。本段最后几句，也是刻画李寄的重要一笔，她举出九女髡髻的慨叹（即“咤言”）之词，既怜其不幸，又怒其不争，表现出对九女的悲悯、鄙夷和自己杀蛇后的自豪。九女的髡髻与李寄的胜利形成了最直接的对比，有力地烘托着李寄的形象。李寄杀蛇后自然十分高兴，但她并没有喜形于色，更没有得意忘形的浅薄之态，“缓步而归”，何其从容不迫，俨然一位得胜归来的将军。这几句话深化、丰富了李寄的形象，使我们从她智勇杀蛇的外在行为又进而看到了她的内心世界和非凡气度。

最后一段写她杀蛇后的结局，今天看来不免庸俗，但它表现了传统价值观念对李寄的肯定，可说是杀蛇故事余音袅袅的尾声。

参考译文

东越国闽中有一座庸岭，高几十里。在它西北部的山缝中有一条大蛇，长七八丈，粗十多围，当地人都很害怕它。东冶都尉和东冶所管辖下的县城里的长官，也有许多是被蛇咬死的。人们一直用牛羊去祭它，所以才没有大的灾祸。后来，大蛇或者托梦给人，或者吩咐巫祝，说它要吃十二三岁的女孩。都尉和县令都为此事发愁。但是大蛇的妖气所造成的灾害却没个完。他们只得一起征求大户人家奴婢生的女儿和犯罪人家的女儿，把她们收养起来。到八月初一祭祀的时候，把女孩子送到大蛇的洞口。大蛇出来，便把女孩吞食了。连年这样，已经用了九个女孩。

这时，他们又预先招募寻求，还没有找到这样的女孩。将乐县李诞的家中，有六个女儿，没有男孩，最小的女儿叫李寄，想应募而去，父母不同意。李寄说：“父母没有福相，只生了六个女儿，没有一个儿子，即使有了子女也好像没有一样，女儿我没有缢萦救父母那样的功德，既然不能供养父母，白白耗费衣服食物，活着也没什么益处，还不如早点去死。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她，始终不同意她去。李寄就自己悄悄地走了，父母终究没法阻止她。

于是李寄就禀告官府请求得到好剑和会咬蛇的狗。到八月初一，她就到庙中坐好，揣着剑，带着狗。先用几石糯米做成糯米饼，拌上蜜糖炒米粉，然后把它放在蛇的洞口。蛇便出来了，头大得像圆形的谷仓，眼睛像直径两尺大的镜子。它闻到米饼的香味，先去吞食米饼。李寄便放出狗，狗就上去撕咬，李寄从后面砍了蛇好几下。蛇的创口疼得厉害，便翻滚着窜出来，爬到庙中的院子里便死了。李寄进入蛇洞观察，发现了那九个女孩的头骨，便都拿了出来，悲痛地说：“你们这些人胆小软弱，被蛇吃了，太可怜了。”于是李寄便慢慢地走回家去。

越王听说了这件事，把李寄姑娘聘为王后，任命他的父亲为将乐县令，母亲和姐姐们都得到了赏赐。从此东冶县不再有怪异邪恶的东西了。那赞颂李寄的歌谣到现在还在那里流传着。

2 晋明帝数岁

晋明帝，即东晋第二个皇帝司马绍，323~326年在位，328年去世时，年仅27岁。据《晋书·帝纪》记载，司马绍“性至孝，有文武才略，钦贤爱客，雅好文辞”，“聪明机断，尤精物理”。司马绍的父亲司马睿，本为琅玕王，于晋怀帝永嘉

元年(307年),移镇建康(后来成为东晋的第一个皇帝,即元帝),这年司马绍6岁。

西晋末年,北方少数民族迅速崛起,匈奴族刘渊于304年在山西一带建立汉国,并起兵屡犯西晋,腐败虚弱的西晋政权岌岌可危。所以,当司马睿向长安来客问起都城洛阳的消息时,主人客人皆“潸然流涕”。本文记述的,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司马绍对其父提出的同一问题“长安何如日远”的两次不同的回答。第一次回答是“日远”,并陈述理由说:今天有人从长安来,但从来“不闻人从日边来,居然(即显然)可知”。第二次回答却是“日近”,理由是“举目见日,不见长安”。为何回答不同呢?因为说话的场合变了,听他说话的人也不同了。第一次,他坐在父亲的膝上,显然是一个私人的场合,听他说话的也许只有长安来客和他父亲,最多加上父亲身边的几个人。谈起当时的形势,他们“潸然流涕”。元帝提出的问题暗含着一种感伤、颓丧的情绪,那就是:长安一旦落入敌手,距我们这里将会比太阳还远。明帝“日远”的回答,显然是对父亲和来客的安慰。第二次是在父亲宴集手下群臣之时,“日近”的潜台词是:如果长安在你们这些人手里丢失了,距离我们就还不如太阳近。这是对群臣的警示,也是对他们的激励。一个还让大人抱于膝上的小孩子,猝然之间便根据场合的变化对同一问题作出了不同的回答,且陈述理由十分机智,确实是聪慧异常,气度非凡,《世说新语》把这段话编入“夙惠”(意即“早熟”),是十分恰当的。

本文表现明帝的“夙惠”,主要是靠他本人的极其个性化的语言,同时还运用了对比、衬托的方法。第一个场合,“潸然流涕”表现出来的是悲观、颓丧、惊恐,而“日远”的回答表现出来的则是镇静、沉稳。第二个场合,元帝“更重问之”,目的无非一是炫耀儿子的聪明,二是用儿子的话安慰群臣。设想明帝如果依从父亲的意愿照前回答,只能助长群臣们苟安现状,而新的回答却是激励他们奋起报国,足见明帝的思虑远比其父深远。听了明帝的新的回答,元帝在明白儿子的意图之后一定会很高兴的,而他开始竟然是“失色”,又见出儿子机敏,父亲木讷。两个场合都通过对比,用父亲烘托儿子,就使明帝“夙惠”的特点更加突出了。

参考译文

司马绍几岁时,坐在司马睿的腿上。有人从长安来,司马睿问洛阳的消息,不觉流下眼泪。司马绍问为什么哭了?司马睿便告诉他东渡的缘由,于是问他:“你觉得长安和太阳哪个远?”司马绍答:“太阳远。没听说有人从太阳那儿来。据此可知太阳远。”司马睿很感惊异。第二天召集群臣宴会,说了司马绍的回答,又重问了一次。司马绍回答:“太阳近。”司马睿变了脸色,说:“你怎么和昨天说的不一样呢?”司马绍答:“因为抬头能看到太阳,看不见长安。”

3 唐打猎

《阅微草堂笔记》中多数作品的内容是“志怪”，但也有一部分记述现实人事的，《唐打猎》即其中的佼佼者。这篇作品有以下两个突出特点：

一是运用抑扬手法，制造情节波澜，刻画人物形象。开头说：旌德县有虎暴，伤猎户数人，邑人请曰：“非聘徽州唐打猎，不能除此患也。”这里通过本地猎户被伤和邑人的请告，烘托了唐氏家族，说明唐氏善于捕虎、杀虎已是名闻遐迩，这是对唐氏的“扬”。“归报唐氏选艺至精者二人，行且至”，聘来的人又是唐氏中出类拔萃者，由“扬”唐氏进而“扬”老翁；唐氏之善捕虎，水涨船高般地烘托着来者。至此，给读者造成了悬念，读者不由得会猜想来者一定会像景阳冈上打虎的武松那样，高大魁伟，膀阔腰圆。但“至则一老翁，须发皓然，时咯咯作嗽；一童子十六七耳。”老的老，小的小，而且老者又像是有病的样子，与“艺至精者”形成很大的反差，不禁让县令“大失望”。对老翁再“扬”之后猛地一“抑”，从而造成了情节的波澜。老翁发现县令“意不满”，当县令让人准备饭食时，“半跪启曰：‘闻此虎距城不五里，先往捕之，赐食未晚也。’”这让人想起《三国志演义》中关羽“温酒斩华雄”的情节。但他没有关羽请战时“大呼出曰：‘小将愿往斩华雄头，献于帐下’”的非凡气势，也没有“酒且斟下，某去便来”的言辞所表现出来的自负之态，他对一个尚属关心人民疾苦的县令所说的话，既自信，又卑恭，充分显示出一个下层民众敦厚朴实的特点。此处，又开始对老翁“扬”。“役至谷口，不敢行。老翁晒曰：‘我在，尔尚畏耶？’”通过与吏役的对比，对老翁又一“扬”，老翁的话在自信的基础上又透露出一缕豪情。对老翁杀虎过程的描写极其简洁，只有“手一短柄斧”“奋臂屹立”“侧首让之”，寥寥数句，三个动作。但“虎自顶上跃过，已血流仆地。视之，自颌下至尾闾，皆触斧裂矣”。这和《水浒传》中景阳冈武松打虎很不相同：武松打虎靠的是勇武，老翁杀虎靠的是技艺；前者打虎过程写得十分细腻，以表现武松的勇武非凡，而后者写得十分简单，以突出老翁的技艺之精。至此，对老翁“扬”到了极点，表明了他确实是一位“艺至精者”。对老翁由“扬”到“抑”再到“扬”，使情节有了起伏、波澜，也使老翁的“艺至精”给读者留下了更为鲜明的印象。对另一人物“童子”，只写了他按照老翁的指令“作虎啸声”，将老虎唤醒。他是否别无所能呢？我们可以设想：老虎出来后如果不是“径搏老翁”而是向童子扑去，他也肯定会有对付的办法，同样是一位“艺至精者”。作者对老翁的实写涵盖着对童子的虚写，用笔是十分含蓄的。

二是叙事与议论的结合。老翁为何会有如此精湛的杀虎技艺呢？他自言

“炼臂十年，炼目十年……”。老翁的话，既承接、归结了上文，又很自然地引出了作者的议论：“《庄子》曰：‘习伏众神，巧者不过习者之门。’信夫。”又举出两个写字的例子，印证、强化了怀有精湛技艺者“均习而已矣，非别有谬巧也”。《阅微草堂笔记》中的很多作品，篇末都缀以议论，这是同以往的大多数笔记小说很不相同的地方。鲁迅批评它“过偏于论议。盖不安于仅为小说，更欲有益人心，即与志怪精神，自然违隔；且末流加厉，易堕为报应因果之谈也”。（《中国小说史略》第二十二篇）但作者是一位学识渊博、阅历丰富的老者，很多篇中的议论都熔铸着自己的人生经验与智慧，即如本篇的议论，将对事件的叙述上升到哲理的高度，是很能启人心智的。

《阅微草堂笔记》中描写现实中的人和事的作品，继承了《世说新语》善于刻画人物的传统。本篇中的老翁，便是一个十分鲜明的形象。但二者又有所不同。《世说新语》中的人物，多是帝王将相或士族闻人；而《笔记》写了一些下层人物，像本篇中的老翁。《世说新语》极善于借一言一行透视人物的内心世界，但多是吉光片羽，呈现给读者的类似于一个个特写镜头；而《笔记》中写现实事件和人物的作品，则都叙述了事件的纵向进程，有了更为完整的故事结构，人物形象也就更为丰满。这又是对志人小说的明显发展。

参考译文

我的族兄纪中涵做旌德知县时，县城附近出现猛虎，伤了好几个猎户也没捉住。本县的人向他请求说：“除非请徽州唐打猎来，否则不能除掉虎患的。”唐打猎是谁？据休宁人戴东原说，明朝时期有一位唐某人，刚刚结婚就被虎咬死了。他的媳妇后来生下遗腹子，便祝愿说：“你长大不能杀虎，就不是我的儿子；后世子孙如果不能杀虎，也都不是我的子孙。”因此，唐家世世代代都擅长捕虎。于是，中涵便差人带着聘金前往徽州请“唐打猎”。差人汇报说：“唐家选派了捕虎技术最高的两个人，已经上路，很快就到。”等唐家二人到后，原来是一老一少；老翁已经须发皆白，还不住地咳嗽；少年只有十六七岁，是个稚气未退的孩子。中涵一见，大失所望，但既已请到，无论如何也得命人准备饭菜招待。老翁察觉到县令的疑虑，施礼请求说：“听说老虎出没的地方距城不足五里，先去降伏它，再赏我们吃饭也不晚。”于是命差役带他们前往。差役走到谷口，不敢再向前走。老翁微微一笑，说：“有我在这里，你还害怕什么？”进到山谷一半的路上，老翁回头对少年说：“这个畜牲似乎还在睡觉，你把它唤醒。”少年立即发出虎啸的声音。果然，老虎从树林深处走出，怒吼一声，径直向老翁扑去。老翁手持一把短柄斧，刃长八九寸，宽有四寸多，像山峰一样挺立于虎前。老虎扑到面前的瞬间，老翁把头一偏让过虎爪，虎身从他头上窜过后，已经淌着鲜血倒伏在地。仔细一看，

猛虎从下巴到尾根，都被锋利的斧刃割裂，已经剖开了腹腔。县里厚赠一份礼物，将唐家老少送归。老翁自称他练了十年臂力，又练了十年目力。他睁开双眼，用鸡毛帚子扫也不眨一眨；他伸出双臂，壮汉攀住悬起身体往下坠也不会动一动。《庄子》说：“习服众神，巧者不过习者之门。”这话是可信的呀！我曾见到舍人史嗣彪在黑暗中执笔写条幅，同掌灯时写的没有区别。又听说静海县的励文恪公，剪一百张一方寸大的纸，每张纸片上写上同一个字，片片重叠起来向阳光透视，没有一笔有丝毫出入。这都是练习的纯熟而已，并非别有违背常理的窍门。

课外自读

韩凭夫妇

本篇写的是战国时期宋康王霸占人妻所造成的一个爱情悲剧故事。后世小说、戏曲中，有不少官僚恶霸凭借权势抢掠、霸占他人妻女的故事，本篇开创了这类故事的先河。这篇作品按照时间线索叙事，比较鲜明地刻画出了宋康王以及韩凭之妻的形象。

宋康王荒淫、暴虐、残忍的特点，是在故事叙述中，通过他的言行步步深入地表现出来的。开头说：“宋康王舍人韩凭，娶妻何氏，美，康王夺之。”韩凭本是康王的左右亲近之人，俗话说，“兔子不吃窝边草”，而康王竟毫无顾忌地夺占韩凭之妻，这是显示康王荒淫、暴虐特点的第一步，重点表现的是他的荒淫。妻子被夺，韩凭自然怨愤；而康王连这都不允许，又把韩凭抓起来，判以“城旦”的刑罚，这是刻画康王的第二步，重点表现他的暴虐。何氏被夺占，肯定不会对康王有真情；而康王得到了她写给韩凭的“心有死志”的书信后，仍然屡屡胁迫她登台，这是刻画康王的第三步，表明他形同禽兽，只以“占有”为乐，深化了他的荒淫。何氏遗书提出“愿以尸骨，赐凭合葬”，“王怒，弗听。使里人埋之，冢相望也”，对死后的韩凭夫妇仍不放过，使二人相望而不能相聚。且明知二冢不能相合，却说：“尔夫妇相爱不已，若能使冢合，则吾弗阻也”，流露出对永不屈服的韩凭夫妇特别是何氏的惩罚、报复心理，这是刻画康王的第四步，突出地表现了他的残忍。通过以上四处对康王言行的叙述、描写，其荒淫、暴虐、残忍的个性特点便清晰地显示出来了。

何氏不仅“美”，而且忠于爱情、宁死不屈、从容有智。被康王霸占后，她自知不可能与丈夫团圆，便给丈夫写了密信，表示了死的决心，说明了她面对康王的

淫威宁死不屈，而对丈夫则是忠贞不渝的。她知道康王爪牙众多，书信很可能会落到康王的手里，又知道丈夫与自己心心相印，会了解自己的一切言辞，于是信中便用了曲折隐晦的隐语。丈夫果然看懂了她的信（从“俄而凭乃自杀”可知），康王又果然得到了这封信，一切在她意料之中，表明她既聪慧而又有心计。她决定与康王登台时跳台而死，又预料到届时康王左右的人会拉住她的衣服予以阻拦，于是登台前用药物使自己的衣服质地变朽。跳台时果然有人“揽之”，而终因变朽了的衣服经不住手拉（即“衣不中手”），达到了死的目的。这一情节，既显示了何氏求死的决心之大，对爱情的忠贞不渝，又表现了死之前的从容不迫和计虑周密。她留下的遗书说：“王利其生，妾利其死”，表明了其与康王针锋相对、誓死不屈的刚烈态度；“愿以尸骨，赐凭合葬”，则坦露出与丈夫生死不离的愿望。对康王，对丈夫，一憎一爱，了了分明。何氏的形象，就是通过上述两封书信和跳台的行动刻画出来的。

何氏被康王夺占后，以书信向丈夫表示了死的决心；韩凭知道妻子心有死志后，便先行自杀了，接着何氏也跳台而死。这是这篇小说的现实性情节，也是基本情节，表现了韩凭夫妇生死相依的真挚爱情，他们对于宋康王的誓死不屈的反抗；也揭示了统治者利用权势霸占人妻的恶劣行径，是造成这一爱情悲剧的根本原因。小说后半部分，写韩凭夫妇死后，虽然康王使二冢相望而不相合，但“宿昔之间，便有大梓木生于二冢之端，旬日而大盈抱，屈体相就，根交于下，枝错于上。又有鸳鸯，雌雄各一，恒栖树上，晨夕不去，交颈悲鸣，音声感人”，这则是以浪漫主义的想像，强化、升华了韩凭夫妇真挚的感情和他们的反抗精神，也表现了人民群众的美好愿望和对他们的同情。

魏晋时期的志怪小说产生于古代小说形成的初期，叙事、描写都不够细腻，多数作品只是“粗陈梗概”。但这也使一些优秀之作显得精炼含蓄，意味隽永。如本篇写何氏之容貌，只用一“美”字，写韩凭在妻子被夺后的情感反应，只用一“怨”字。何氏“密遗凭书”，韩凭是否收到了呢？从“俄而凭乃自杀”可看出，韩凭是看到并理解了信的含意的，“既而王得其书”应是在韩凭看到信之后；写何氏登台、跳台之前，先写“阴腐其衣”，表明了康王经常胁迫何氏登台，何氏知道还会有登台之举，所以才会有“腐衣”的行动。这些地方的叙述也都是很含蓄的。

本篇所写的故事对后世影响很大，并不断被补充上新的内容。唐宋还增添出化蝶事，《李义山诗集》卷六《青陵台》诗云：“青陵台畔日光斜，万古真魂倚墓霞。莫许韩凭为蛱蝶，等闲飞上别枝花。”《太平寰宇记》则云：何氏“与王登台，自投台下，左右揽之，著手化为蝶”。元代庾吉甫有杂剧《青陵台》，写的亦是这一故事。这一故事的广泛流传，说明了历代人民对韩凭夫妇的同情以及对凭借权势霸人妻女的统治者的痛恨。

参考译文

宋康王的侍从官韩凭娶了个妻子何氏，长得很美丽，宋康王夺走了她。韩凭十分怨恨，宋康王就把他囚禁起来，判处他到边境服白天守备、夜间筑城的刑罚。他妻子秘密地寄给韩凭一封信，信中把她的话写成了隐语说：“那雨绵绵下不停，河流宽广水又深，太阳出来照我心。”过了不久，这信落到了康王手中，他拿给身边的侍从看，侍从们没有谁能看懂这封信的含义。这时大臣苏贺出来回答说：“‘那雨绵绵下不停’，是说她忧愁很深，老是想念；‘河流宽广水又深’，是说他们不能互相往来；‘太阳出来照我心’，是说她对日发誓，心中有殉情的志向。”不久韩凭就自杀了。他的妻子就暗中腐蚀了自己的衣服。有一次，宋康王和她一起登上高台赏景，韩凭的妻子就趁机从高台上跳了下去，身旁的人去拉他，她的衣服经不起手拉，因而就摔死了。她在衣带上留下遗书说：“大王希望我活，我希望我死。请把我的尸骨，赐给韩凭合葬。”康王十分恼怒，不依她的遗言办，派乡里的人把她埋了，让她的坟墓与韩凭的远远相对。康王说：“你们夫妻俩爱个没完，如果你们能让两个坟墓合在一起，那么我就不再阻拦你们了。”

一夜之间，便有大梓树长在两个坟墓的顶上，十来天这样树就长大到一抱，两棵树木弯曲着互相靠近，树根在下边互相缠绕，树枝在上面互相交错。又有一对鸳鸯鸟，一雌一雄，经常栖息在树上，从早到晚一直不离开，它们把脖子互相依偎着惊叫，叫声让人感动。宋国的百姓哀悼韩凭夫妇，就把那梓树叫做“相思树”。相思这个词，就是从这里产生的。

南方的人说这鸳鸯鸟就是韩凭夫妇的灵魂变的。现在睢阳县有韩凭城，那传颂韩凭夫妇的歌谣到今天还流传着。

坦腹东床

本篇涉及的三个人物，都是东晋初期的政要、名流。郗太傅，即郗鉴，字道徽，高平金乡（今属山东）人，历任尚书令、司空、侍中、太尉等职（据史书记载，郗鉴没有做过太傅）。王丞相，即王导，字茂弘，琅玕临沂（今属山东）人。西晋末为琅玕王司马睿献策移镇建康（今南京），后又拥立其为帝（即晋元帝）。王导任丞相，历仕元帝、明帝、成帝三朝，元帝曾说：“卿，吾之萧何也。”逸少，即王羲之，王导的侄子，著名书法家，曾任右军将军，会稽内史。本篇中的主要人物是王羲之。

王家与郗家都是世家大族，门第相当。在十分重视门阀的东晋，即使是王家子弟，若能成为郗家的女婿，也是十分幸运的事情。因此，当郗家来选女婿时，王家诸郎“咸自矜持”，既庄重，又拘谨，透露出既希望自己被选中，而又惟恐选不上